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		年度：	2021年		
主管部门	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乐山市金口河区委员会办公室		实施单位：	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乐山市金口河区委员会办公室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	
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执行率		
年度资金总额	9.6	9.6	9.6	100%		
其中：财政拨款	9.6	9.6	9.6	100%		
其他资金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
	脱贫帮扶			已完成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目标指标	目标值	业绩指标	完成率	
投入与管理	投入管理	预算编制合理性	合理	100%	100%	
		预算执行率	=100	100	100%	
		预算资金到位率	=100	100	100%	
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100%	100%	
		财务监控有效性	有效	100%	100%	
		资金使用规范性	规范	100%	100%	
	实施管理					
资产管理				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脱贫攻坚任务	完成	100%	100%	
	质量指标					
	时效指标					
	成本指标			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脱贫率	=100	100	100%	
	社会效益指标	脱贫率	=100	100	100%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认可度	=100	100	100%	